

2019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

项目名称	东莞市“智慧质监”建设工程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初次在系统里没有提交完整的佐证材料，经财政部门反馈后按要求补充提交了佐证材料，能够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项目上一年度绩效自评审核意见等级较好，但项目应继续加强对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该项目在2019年绩效目标批复表中公开了2019年的绩效目标；2018年绩效自评结果有公开在相应网站上，但未公开2018年的绩效自评审核意见表。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 优 ☒ 良 ☐ 中 ☐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 具体情况：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655.75)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655.75)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00)%，实际支出金额(654.61)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99.83)%，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9.83)%。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 具体情况： 1. 从数量上，完成二期软件系统建设数量6个，智慧质监系统标准规范文件编制数量26份，收集容纳企业通讯信息3万5千家，均完成或超额完成计划； 2. 从质量上，二期软件系统运行稳定率和硬件使用率都达到100%，超过计划的95%和90%； 3. 从时效上，所有的程序的建设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竣工验收，系统的部署及时率大100%。 所有任务都按时按量高质量地完成，按计划完成4个项目的验收，未发现重大问题。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 具体情况: 通过材料显示, 该项目产出各方面都完成甚至超额完成目标, 验收报告合法合规, 很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对实施的系统体验调查问卷和系统易用性调查结果显示, 95%的用户对网站的清晰度、体验感受都是很满意的, 4%-5%的比较满意; 在对系统易用性进行调查中, 90%对系统的操作简便、界面设置、功能完善性都表示满意, 部分表示非常满意。通过调查显示项目的社会和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社会效益好。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 建议单位提升对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重视程度, 强化单位人员对绩效自评工作的理解和深入学习, 按要求规范填写绩效报告表以及自评得分表的有关数据, 认真对待资料提交工作。 (二) 进一步加强资金的监督使用。本项目财务监控力度不够, 缺少内部或外部的财务审查。应适时适度地对项目进行财务审计。 (三) 提高项目效益力度, 扩大满意度调查范围。该项目根据计划和产出, 参与单位和受益人群都是以万计, 而满意度调查只设置200人的目标, 对象和数量都太有限。可以将企业用户纳入调查对象, 加大调查数量, 可以设置一个比例来确定调查数量, 同时对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和反馈; (四) 及时更新网站信息, 扩大项目影响力。该项目网站信息未公开项目绩效目标和上年度绩效自评中存在的问题, 建议以后将项目相关信息对社会公布, 将该项目具体的绩效信息(如年初批复绩效目标表、自评基础信息表、自评审核意见以及其他第三方评价结果等)公开, 并附上具体网址。
备注: 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 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 2020年09月22日